

镇安县人民政府
关于新建铁路西安至安康高速铁路
安全保护区划定的
公 告

镇政告〔2025〕3号

新建铁路西安至安康高速铁路工程调整可研报告于2020年12月18日批准，新建铁路西安至安康高速铁路工程调整初步设计于2021年3月12日批复。根据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639号）第27条规定，经组织有关部门研究，现公告如下：

县区	西康客专铁路起止里程	自铁路路堤坡脚、路堑坡顶、桥梁外侧向外的距离（米）	备注
镇安县	DK78+348 至 DK78+440	55	上下行
	DK78+440 至 DK78+510	20	上下行
	DK78+510 至 DK78+594	55	上下行
	DK87+577 至 DK87+660	55	上下行
	DK87+660 至 DK88+214.5	10	上下行
	DK88+214.5 至 DK88+365	55	上下行
	DK88+470 至 DK88+562	55	上下行
	DK88+562 至 DK89+980	10	上下行
	DK90+700 至 DK91+207	10	上下行
	DK91+207 至 DK91+268	55	上下行
	DK99+278 至 DK99+324	55	上下行
	DK99+324 至 DK99+416	20	上下行
	DK99+416 至 DK99+478	55	上下行
	DK113+898 至 DK113+945	55	上下行
	DK113+945 至 DK114+006	20	上下行
	DK114+006 至 DK114+081	55	上下行

根据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39号）第27条规定，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划定后，由铁路建设单位负责进行勘测绘制铁路线路安全保护区平面图，根据平面图设立标桩，请铁路沿线的有关企事业单位、组织和个人给予支持和配合。

在铁路沿线从事生产、生活或者其他活动的，应当遵守《铁路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39号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